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張諺杰
電話：03-5216121#269
電子信箱：0528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200486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2004860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辦理「強化社會大眾對於長照2.0政策及1966長照專線之知曉度」案，請學校協助宣導及公告。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3月17日臺教社(二)字第11200291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鑑於我國已邁入高齡社會，對於長期照顧服務之需求逐年增加，為增強民眾對長照2.0政策及1966長照專線之知曉度，並促進對高齡照顧議題與服務資源之關注，請學校協助於跑馬燈、電子看板及ATM等投放相關宣導訊息，以廣為宣傳：
 - (一)跑馬燈：投放「有失能失智照顧需求，請洽1966長照專線」字樣（20字）。
 - (二)電子看板、ATM：投放「長照2.0_CI識別篇」30秒廣告（如附件）。

三、前開宣導影片已公告於衛生福利部長照專區

(<https://1966.gov.tw/LTC/mp-207.html>) / 影音與資源/

學務處 112/03/22 14:41



112000138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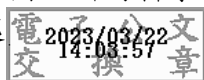
有附件

影音、平面文宣與活動項下，歡迎逕行下載並運用所轄播
報管道廣為宣導。

四、詳細內容請洽衛生福利部吳宇婕小姐、電話(02)8590-
6242、電子信箱lchinata@mohw.gov.tw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
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
中學(國中部)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
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

線

